

学校公共租赁住房使用维护费收费标准的公示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教职工住房管理办法》（中矿大〔2024〕31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，现将学校公共租赁住房使用维护费收费标准公示如下：

1. 已装修房屋：20 元/平方米·月；
2. 未装修房屋：15 元/平方米·月。

从 2025 年 7 月开始执行。

基建与修缮处

2025 年 6 月 30 日